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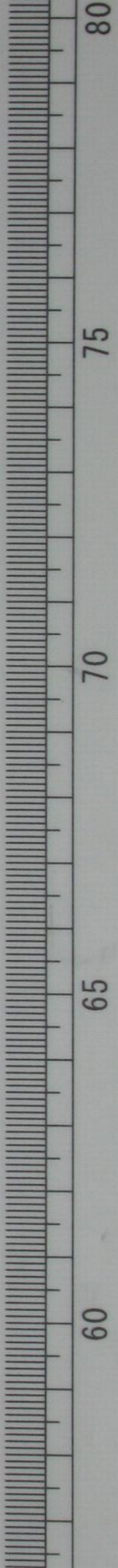
善書寶鑑

風陵文庫

文庫19

F276

2





風陵書屋藏本  
澤田瑞穗

九天開化主宰元皇司祿宏仁文昌帝君陰陽文註案 卷二

明顏 正廷表註釋 五世孫顏文瑞雲麓補案

徐應祥 仲悟

金星梧 沅石

曹元福 幼春

翁曾源 仲淵

張啟後 佑人

徐致祥 季和

後學 全校重刊

濟急如濟涸轍之魚

善書寶鑑

序

F0276-12



註 上文以廣行三教一句收拾奉眞朝斗拜佛念經兩途。而此下又泛就濟急救危等纒纒言之。力行善事。皆廣行陰騭之類也。濟救也。急如疾病則藥餌急。死喪則後事急。飢寒則衣食急。刑獄則贖緩急。婚嫁則救奩急之類。涸水竭也。轍是車輪輾迹。涸轍之魚。極形容迫於待救。不可稍緩時刻之狀。彼泄泄成性。我見人見未化者。安能知此哉。

案 范文正公知邠州。偶與僚屬載酒登樓。甫舉觴。見衰經者往來。殊倉皇。遺問之。乃一流寓暴卒。棺殯不能具也。

公爲罷宴。厚周恤之。

范忠宣知慶州。歲大饑。公請發倉賑濟。郡守皆曰。須奉請。乃可。公曰。人不食七日卽死。今刻不待時矣。奏豈能及乎。諸君但勿憂。有罪我當自坐。當日卽發賑之所活無數。公享壽考。子孫榮貴無比。

張繡邯鄲人。家貧無子。置一空罈。積錢十年而罈滿。有鄰人生三子俱幼。犯徒擬賣其妻。繡懼其妻去而子不能全活。謀諸夫人。舉所積錢代完贖銀。不足。夫人復拔釵湊之。是夕夢。



上帝抱一兒送之。遂生國彥。歷官刑部尙書。

萬曆丙申。吳閩門外失火。無賴乘勢搶奪。村民徐愈。偶入城。袖手旁觀。有老嫗提一篋付愈。令守視。擲篋於地。盡金銀聲也。嫗去。愈心知其誤。守視惟謹。火熄。啼號追索之。音不絕於耳。獨不見嫗。愈遍訪還之人。有笑愈者。愈曰。人不幸。盡付灰燼。得此尙可存活。我掩取以絕其命。心不忍也。是夜未歸。其妻在鄉。夢金甲神降其家。言汝夫妻命薄。祿將盡。汝夫作善事。特增壽算。後世得富貴。勉之。言未訖。愈叩門歸矣。後果如神言。

救危如救密羅之雀

註 拔人於苦難之中曰救。危是危迫。如死生存亡之際。危更有甚於急。救更有大於濟者。雀鳥名。羅網罟也。密是周密。網罟張滿。毫無遺漏。鳥雖未死。已無生路。豈不危哉。昔湯見人張四面網。命解其三。此所謂救密羅之雀。

帝君言此以喻救人之危。當如是也。人若能設身處地。則不患心之不切。救之不力矣。雲笈籤云。危難中救人一命。延壽一紀。若救善人。延壽倍之。眞武垂訓云。凡人在顛沛危難之中。善用一言而解釋。上資祖考。下蔭兒孫。



案唐郭元振夜行見一大宅燈燭輝煌而無人俄聞女子哭聲問之曰此地有烏將軍能禍福人每歲鄉人擇美女嫁焉父利金醉妾於此而去公大怒曰我當殺之以救汝言未已果見車馬人從隨將軍入公將佩劍斫其腕乃走視之一猪蹄也天明令鄉人躡跡尋之見大塚中一大猪無前蹄羣射殺之此女得生一方除害後元宗時公爲宰相

周文襄公忱閱一死獄欲活之無由反覆不安形於愁嘆使吏抱成案讀之至數萬言靜心立聽至一處忽點頭曰幸有此可生乃出其罪此誠如救密羅之雀者

蘇軾知徐州河決城將敗公親入武衛營呼其卒長率其徒屬築長堤害不及城而大雨不止河勢益暴公廬於城上過家不入使官吏分堵而守一城生靈賴以保全後徵爲學士兼禮部尙書

金石臯在定州縣人王八謀亂書其縣人姓名於籍約數千人其黨持其籍發之臯主鞠治時冬月臯抱籍上廳佯爲頓仆覆其籍爐火中盡焚之姓名不可復得止坐爲首者後臯享高壽子孫世世貴顯



朱承逸居雪東門。爲本州孔目。慈心好施。一日晨出聞橋下哭聲甚哀。視之有男子攜妻及小兒在焉。叩其所以。曰負勢家錢三百千。督索無償。將同死於此。朱惻然遣僕護歸。親自造其家。見債家悍僕羣坐盈門。朱曰。汝主以三千錢之故。將殺三命。於汝安乎。我爲代還。亟取券來。卽如數還之。其人感泣。願役終身。不受復以二十千資之而去。值歲飢。承逸以米五百石作粥。救貧活人無數。是年生孫股肱。竝登科第。

吳楓山常遊江山。見舟覆人溺。急捨金匱救。凡活二十餘人。吳興火災。又出金匱人竭力撲救。叩頭籲天。風反火滅。夢神告曰。汝真心救人。當今汝二子貴顯。延壽一紀。

矜孤恤寡

註。無父曰孤。子然孤立。瞻依無賴。矜之者惻然心傷。養之教之。使其成材。意無夫曰寡。形單影隻。觸目淒涼。恤之者顧之。周之。成其美節。意此二者。是無告之民。天道雖慈。獨此遺憾。王者施恩。必先四者。矜而恤之。則克順天心。不悖王道矣。案。蜀漢張裔。成都人。少與楊恭友善。恭卒。遺孤未及數歲。裔迎恭母事之。爲恭子娶婦。買田宅。與之人。重其義。後



爲益州太守。

陳喻言已度世。爲真武部下判官。一日隨真武下降。忽聞哭聲。乃其妻也。懇真君求通音信。允命寫書。差直符送下。書中示其妻以始末。且囑曰。撫育諸孤。保守門戶。是矜孤恤寡。不但值厚德於人間。并可慰幽魂於地下。關係陰陽。更爲不小。

尙霖爲巫山令。邑尉李鑄感疾遽困。霖請所托。尉托以老母少女。及卒。霖割俸送其母。及函骨歸河東。且嫁其女於士族。一夕夢尉泣拜曰。公命無子。鑄感恩力。請於

帝。今爲公子矣。是月霖妻果孕。明年解官歸。每遇灘險。見尉在岸。隱約指呼。將抵荆渚。又夢尉曰。明日當生府。公必以小合送。及生。府公果以小合貯米。爲糜粥之需。呼之曰合。名之曰穎。及長。深仁篤厚。官至大理寺丞。

徐擇之判北京。趙士珖攜家自仁興來依之。無何士珖病卒。擇之父子爲辦喪事。厚遺其母與妻。又命小吏趙汴護送其家。汴反命。士珖忽憑之曰。某不善攝生。壯年早逝。荷公父子周恤。篤至。不惟死骨得歸。老母妻子皆得平達。鄉舍無流離失所之苦。陰君以此重公。將福公矣。後擇之果



涉顯位。子孫昌大。

張開妻孔氏生五子卒。續娶李氏。悍虐異常。五子哭於母之塚前。夜夢母哭撫兒背。取白巾題詩遺開曰。新人間舊人。暗涕幾盈襟。同衾今已隔。對面永無因。有意憐遺子。無情亦任君。欲知腸斷處。明月照孤墳。及覺墨猶未乾。五子呈於開。開以告連帥。聞於朝。李氏特配嶺南。

溧陽狄某爲雲南定遠縣令。縣有富翁死。其婦擁數萬金。叔垂涎而訟之。私囑狄曰。所追得者中分之。狄因拘婦嚴刑拷訊。追四萬金。叔與狄分有之。婦抱恨以死。後狄罷歸。

一日晝寢。忽見此婦。手持一小團魚。掛于床土。忽次月人驚異。未幾偏體生疽。如團魚狀。以手按之。四足俱動。痛徹骨髓。晝夜號呼而死。五子七孫皆患團魚疽。相繼而死。

周傑吉水灘人。欺古其孤姪寡嫂。基地造樓。孤寡莫訴。惟焚香籲天。宏治二年五月十八日。忽大雷風移其樓于沙上。出樓舊地。不失尺寸。傑跪其上。不能言。亦不能起。如是七日。忽曰。今知欺凌孤寡之罪矣。觀者如堵。不一年惡疾而死。

敬老憐貧。



註 孤寡固宜矜恤而又有富敬而憐者惟老與貧老凡父兄叔伯以及他人之老皆是壽居五福之首苟非夙植善根無由臻此此為達尊不可不敬敬者致其誠申其愛盡其養貽其安非徒言貌之奉承也語云敬老得老殆非無自若夫貧人既不足于衣食復不遂其謀為人皆有父母彼獨仰之不給皆有妻子彼獨撫之不周禮缺親友疾之逋負債主譬之如此情形實為可憫憐者周其不足恕其愆尤非徒口頭之歎息也但老與貧俱有兩等老而富貴者敬易盡老而貧賤者敬易弛二者俱不可忽貧而無告者周恤猶易貧而學道者周恤實難無告者志在飽煖為上者惟在保赤存心周窮濟之而已學道者志在節義厚德者貴不言而心實憐之陰施其憐之惠陽隱其憐之色周之無跡饋之有名此為善行其陰德之君子也

案 元周司敬前輩老人如父母一日過江風波大作舟幾覆得濟及抵岸一漁翁云昨夜江邊有人言一舟當覆內有周不同在其人素敬老不可壞也爾舟中果有其人否通詢舟中無有解者曰司字缺左則不成同非賴周君乎于是眾皆謝之



原毅有祖年老父母厭其苛察命毅作一輿送祖至別堂  
穀泣諫不聽隨收輿歸父曰爾焉用此曰爾此以待父老  
耳父感悟即迎祖歸奉養卒成孝子

楊億以弱冠中殿元與周翰朱昂同在禁掖二公皆老楊  
輕侑之翰曰君莫侮我老老亦終留與君昂搖手曰莫與  
莫與恐後人侮之億果方壯而卒

蘇長公卜居陽羨以五百緡買一宅將徙居焉夜步月至  
一處聞老嫗哭甚哀公問何故嫗言百年居址一旦決別  
是以泣耳問其居正五百緡所得者公曰彼以貧故至此

既戀戀何爲使之失所也即取券焚之令勿徙此敬老憐  
貧之大過人者

翟乾祐在世時以考召著名每念雲安一邑江流之險十  
五處一日作法召灘神俾悉平之是夕應召者十有四獨  
一灘不至天師大怒必欲召之既至乃一女子衣冠大袖  
慨然進詞曰觀君之意不過欲平舟楫不知從事舟楫者  
日嘗倍利縱有少費不足爲損沿江小民三四百家無田  
可耕無桑可蠶全賴挽負資生今若盡平灘險在舟楫固  
甚便在彼貧民之衣食爲何如



太上之意必不如此宜更裁之天師曰汝之所慮非我所及于是復命十四灘之神各復其險是夕風雨哮吼雷霆震擊明日視之一十五灘驚波怒濤宛然如故以此觀之則上帝之憐貧如此人何可不仰而體之

吳江徐孝祥隱居好學園中樹下土階露一石發啟視皆白金也祥曰此造化根胡可輕取仍掩之人無知者逾二十年歲大饑民不聊生祥曰是物當出世耶啟視依然日取數錠糴米散貧全活甚多銀盡乃已及嫁女惟荆布遺之藏中之銀錙銖無犯子純夫以明經發解官至翰林

措衣食周道路之饑寒

註 措處置也布施也周濟也此似為有餘之人言之然不言施而曰措即有設法意故有餘者固當周給即稍可勉力者亦要留心若夫作倡設法廣為布施此其功德尤大人當常存此心隨時隨感而為之與人為善此類是也道路一室而外遠近皆是飽暖者恒不知饑寒之苦故帝君為人提醒之曰道路則疎而弗親人所易忽然仁人君子不忍忘也亦不可忘也

案 馮琦號琢庵父隆冬晨出路遇一人倒卧雪中捫之



半僵矣。遂解裘衣之。扶歸救甦。向因無子。禱于東嶽。是夜夢神吉曰。汝救人一命。出自誠心。當令韓琦為爾子。後生公遂名琦。少年穎發。二十八入中秘。三十陪點相位。富弼鎮青州。河決見八州流民無食。勸民出粟十餘萬斛。以濟殍者。又括閒舍十餘萬區。散處其人。以便薪米。明年麥熟。各計遠近。投糧使歸。活者五十萬眾。公位至宰相。莆田林氏先世有老母好善。常作粉團。施人求者。卽與之。無倦色。一仙化為道人。每旦索食六七團。母日日與之。終三年如一日。乃知其誠也。因謂之曰。吾食汝三年粉團。何以報汝。府後有一地葬之。子孫官爵至一升麻子之數。其子依所點葬之。累代簪纓甚盛。至今福建有無林不開榜之謠。

蕭達漢陽人。無子。嘉靖進士。楚大荒。出粟濟饑。粟盡復捐千金。易粟繼之。一夕妻戴氏夢數百人牽裾而跪。又一人手攜兩孺子前曰。請為君嗣。所以報凶歲活命恩也。庚戌生長子良。有丙辰生仲子良譽。達欲取人所借諸券。付諸火。戴從容曰。伯氏亦有貸於人。如此不相形乎。無索償足矣。萬曆庚辰。良有居第一。良譽亦高第。達壽七十有五。置



義莊贍族名曰景范。二子復出俸增田。楚人有漢陽雙鳳之謠。

### 施棺槨免屍骸之暴露

註 槨是外棺。古人葬有木槨。暴暴之於日。露露之於夜。屍骸暴露。慘傷莫甚。能以棺槨施之。上免三光照曜。下免骸骨分離。功莫大焉。此是文王掩骼埋胔之意。事雖不常有。而見者必當惻然動之於心。或自施。或糾同志施之。有惻隱之心者。應其然也。或問力厚者施之不窮。力薄者難乎爲繼。曰。廣開匠鋪。有錢者仍爲貿易。無錢者應其哀求。永以本爲施濟

之本。永以利作施濟之用。則所費無多。而積德爲之不竭。更有學道之士。不受人憐者。此中委曲。尤當善全而不露。

案 漢劉翊舞陰人。途遇一士病亡。翊以馬易棺。脫衣治殮。又遇故知困乏。遂賣所駕之牛。以濟其急。從者止之。翊曰。視難不救。非志士也。後爲陳留太守。

唐郭元振讀書太學。家僮齎錢四十萬。至會有衰衣者叩門。以五世未葬求助。元振悉與之。不復問姓名。後官至中書門下封代國公。

宋趙清獻公居鄉時。嘗葬暴骨。貧無以殮。且葬者。施棺給



薪不知其數。後位至執政享壽考。

元豐中李純之三任成都漕司掩骼埋胔仁愛著稱小吏徐熙頗樂爲善純之專任之熙不負所委曲成其美未幾熙卒時金花街民王彬病入冥司見朱紫官召熙語曰適天符下李純之墓骨有功更與知成都一任汝亦贊助有力賜一子及第元祐三年純之加寶文閣學士仍知成都徐熙子適果登高第。

浮梁甯從禮常造棺槨施人貧不能葬者贍以錢米享壽八十沒後托夢與家人丁貴曰我生平多造屋宅與人濟

人之急坐此陰功慶延子孫汝說與十四郎謙光明年秋試必發解元自此接續科甲不絕矣次年謙光果首薦自此後無虛榜濟人死喪之急其功如此。

明郭敦淇武間陞衛州知府立義阡以葬貧不能葬及火葬者又爲條約教民患難相恤民皆賴之後官至尚書羅循吉水人官副史宦遊見一寺有棺七具捐俸命僧瘞之得子洪先廷對第一。

趙秋字子武好施捨隣人李元度母死貧無以葬與二牛資葬焉他日秋夜行見一老母與金一瓶曰子能葬我是



以相贈子五十。後黨富貴。善善視我子。元度也。後秋果獲

顯官

進士李若愚施棺槨數十年。孫昌祚中崇禎壬午鄉榜。順治辛卯年。昌祚一夕夢數吏執柬請會登堂。與朱衣官行禮。畢見丹墀跪數百人。皆大言曰。我等俱受伊祖深德。者昌祚中壬辰進士。累官大理正卿。

家富提攜親戚

註 提攜提挈也。親戚兼同姓異姓。非一本枝苗。卽甥舅瓜葛。力有不逮。無惠可施。稍有餘資。卽當扶助。况家旣稱富。望

澤必多。不爲提攜。不特刻薄。有減算之禍。同舟皆敵客之兵矣。提攜者。或扶其成立。或助其成家。或代其葬埋。或佐其嫁娶。或益其資本。或教其成名。或廣其義莊。或固其廬舍之類。然提攜內實有二義。有財者以財力提攜之。無財者以心力提攜之。

案 北魏時舉鉅鹿人。家多積粟。值歲歉。發糶止取時價之半。族人親故貧約者必周恤之一郡多賴以濟。其子收節閔帝時除太學博士。官至尙書右僕射。贈司空。范文正公旣貴。買良田數百畝爲義莊。子族之貧者。每



人日給米一升。歲給絹一疋。至嫁娶喪葬。皆有周給。嘗謂子弟曰。我宗族甚眾。子我雖有親疎。自我祖視之。均是子孫。且自祖宗來。積德百年。始發于我。若獨享富貴。不恤宗族。他日何以見先人于地下。今日何顏入家廟乎。故其恩倒俸賜。必均及宗族。子純仁克紹父志。俸祿所入。悉廣義莊。子孫累累輔相。此事人人當法而行之。

袁了凡初無子。後生儼。其母作襖。將買絮。公曰。絲綿輕暖。家中自有。何必絮。母曰。絲綿貴。絮賤。我欲以貴易賤。多買絮衣。贈族中寒無衣者。公曰。誠如是。此子壽矣。後儼登進。

士居顯位

晉陵人梅麟。生平重義。慷慨好施。中年無子。嗜善益篤。親戚有窘乏者。輒周之。里黨之中。咸以仁人長者。頌之。後生二子。長曰恒。次曰鼎。家業巨萬。壽七十一餘。

歲饑賑濟隣朋

註。隣則相友相助。有緩急之誼。朋則五倫之一。有通財之義。歲當饑饉。豈可坐視不救。仁人之心。豈止隣朋。但惠之所施。必及親厚。

帝君欲示人以切近易行之事。故僅以隣朋為訓。若能廣行陰



德立法濟人何可量乎

案 漢韓韶字仲黃為羸長時盜賊羣起聞韶賢相戒不入羸境隣邑被寇患者相率依之韶擅開倉賑濟所活萬餘戶曰我活數十萬眾垂死之民即以此伏罪含笑入地下矣太守知韶性不可屈政多愷悌竟不問後子舉明經官御史

宋尚書張詠守成都夢拜紫府真君請到西門黃承事真君降階接之其禮甚恭揖尚書坐承事之下夢覺命左右召之問生平如何陰德承事云別無他長惟每歲收成之時隨力出錢收糴米糧待來年新陳未接之時糴與細民價不增分釐升斗如故尚書歎曰此宜居我之上也

眉山蘇公仲杲遇歲荒賣田以賑其鄉及冬年豐入償之辭不受由是祖業敗迫于饑寒而心不悔生子洵孫軾轍俱貴顯文章節義世稱不朽

楊州興化韓樂吾家素貧又遭歲饑典押俱盡一日止餘米二升五合有同社友絕糧欲分半贖之妻曰如明日何樂吾曰吾等是明日死彼却是今日死遂分濟之夜即夢神謂曰汝濟人無我



上帝鑒之矣。賜汝金一穴。明日鋤地果得之。

李士謙為開封府參軍。值歲饑。出粟千石以貸鄉人。明年又饑。人無以償。公對眾焚券。又明年大熟。人爭償之一。無所受。明年又饑。復竭家資施粥。活人萬計。死者埋之。無數。或曰：子陰德大矣。謙曰：陰德猶耳鳴。惟已知之。今子已知。何足為德。後謙享壽百歲。子孫皆顯官。

延平府沒縣人祝染。遇歲荒為粥。以施貧者。後生一子。聰明絕倫。赴會試。黃榜將開。夢捷者馳報狀元。手持大旗書曰：施粥之報。果中狀元。

饒州段廿八。積穀數十倉。值歲大饑。欲索高價。官遣吏借賑。許諾。次早見饑民侯集。段不肯發。眾方喧噪。乃與家人閉門拒之。忽天雨晦冥。雷火大作。焚其所貯。殆盡。段亦震死。

開封府一富民。蓄穀數千石。值歲荒。家家絕糧。閉糶不糶。私謂所親曰：數百金難買此儉歲。俟穀價十分騰高。乃出糶。益富。明年流賊破其家。席捲一空。

斗秤須要公平。不可輕出重入。

註：斗秤似乎甚微。而數皆本于黃鍾。原于天地。所以虞書



言言錄  
同律度量衡。夏書重關石和鈞。有道之世。必謹權量。實爲此也。蓋人心不平。設此以持其平。今人不知其故。惟利己心重。往往輕出重入。大入小出。不知所益有限。所損無窮。無論未必致富。卽致富必遭天譴。則今日之利處。正是他日之害處。宜懇切爲世人言之。言公則可告之。神明官長言平。則人已之見。而忘人之損陰德。折子孫減壽算。招奇禍。不過私心欺心二字。私心萌則欺心起。欺心一起。則入重出輕。奇災慘變必至。故

帝君諄諄以訓曰。須要公平。輕重若止。言秤而斗之大入小出。在其中矣。蓋善必由漸而大。惡必由漸而成。所謂銖積寸累。不見其形。忽然而報。則尺度秤升之間是也。

案。唐李珣。廣陵人。販糶爲業。斗秤公平。人來糶者。珣卽授以升斗。使其自量。不計時價。每斗只求兩衣利。以資父母。而衣食豐給。若有神助。適宰相李珣出鎮淮南。珣以犯諱。因改名寬。李相夢入洞府。見金牌上首列李珣。視之喜。極有二仙童自石壁中出。李相問此何處。曰華陽洞天。此姓名非相公。乃相公江陽部民也。李相至曉。遍訪得之。遂請至府中。問有何功行。致仙府題名。寬辭不知。李相拜問。



不。見具以販糶對李相嗟嘆不已。實壽百餘歲。無疾而卒。越三日。棺忽輕。視之如蟬脫矣。

宋三衢旱。太守虔禱弗應。夜夢城隍神告曰。我非不請。汝無德以格。上帝明日用陳自量。請或雨。昧爽訪之。則一老氓也。曰。某自有本名。平日糶米使人自量。因爲名耳。用之以禱。果立雨。

信州周才美爲子娶婦。見婦賢而有才。令理家政。付以斗秤各兩等。諭以多入少出之法。婦不悅。請求去。曰。翁所爲大傷天理。妾他日生子。定不肖破家人。謂是妾所生。恐被

玷累。故不敢順翁。以逆天。才美爲之感悟。曰。汝言是。今但用其一。樣者。婦問用此幾年矣。翁曰。約二十年。婦曰。今當以前之用。出者用入。前之用入者用出。以酬昔日過取之數。才美欣然許之。後婦生三子。皆少年登第。

萬厯間。揚州有一大南貨店。其人臨死。囑其子曰。我平生起家在此一秤。子問其故。父曰。此秤乃烏木合成。中空內藏水銀。秤出則倒水銀于頭。秤入則倒水銀于尾。入重而出輕。所以致富。當善藏之。子心以爲不然。父死後。子即將秤燒燬。烟中化出一龍。昇天。未幾。子之二子皆死。因痛曰。



父在日用心不公反獲平安今出入公平反喪二子天道有知其如是乎嘆畢憑几而寤夢至一衙門主者諭之曰汝之父富乃由前生種德所致若今生亦如是則子孫昌大無比矣奈輕秤欺人重秤肥已欺心造業獲罪于天故遣破耗二星使爲爾子即日將爾父所掙產業盡行花費仍繼以火俾爾產盡嗣絕以示欺心之報今爾能焚改父秤力蓋前愆

上帝鑒汝誠心因將破耗二星取回即日降福德二星以光爾後汝當益加勉力爲善毋得怨尤醒時一一記之爲善益力三年之內果生二子皆登進士子孫繁盛

江山縣祝大郎富而不仁其所用斗斛秤尺大小不一乾道八年有道人過其門戒之曰汝宜用心平等不可如是儻怙惡不悛必有來取此四物者災不免矣一夕夢三青衣來言汝家秤尺斛斗安在夢中與之既覺急尋已失之矣因憶道人語災者火也卽盡徙室中之藏于山中質庫地忽迸洪水湧出水奔屋中財物隨水而去所居頃刻爲潭家人盡死僅存一小兒至今呼爲祝家潭

武進東鄉顧家用夾底斗出則加底入則去之後雷火震



其居劈碎其床。震死二犬。有神降于庭。曰：此夾斗之警也。姑以犬代死耳。此隆慶三年五月初八日事。觀此其人必有他善可贖。不亦何辜。

杭州王用先家資百萬。質大小二斗。大小二秤較量出入。以欺陷入。止及十年。遭禍被刑。家財破散。子孫為丐。

瑞州李九不義而富。一日雷電繞室。失去斗秤。後得之。墜中。衆怪墜口小而斗秤入其中。蓋出入不平。故天警之耳。卽如吳門金閻為吳越之衝。其間人之取利最巧。握算最精。起家亦易。然一歲之中必遭回祿幾次。往往蕩然無遺。

可知天道好還。悖入悖出。理固然也。可不鑒哉。世人萬勿貪小便宜。遭大奇禍也。戒之戒之。

奴僕待之寬恕。豈宜備責苛求。

註：奴是奴婢。僕是僕隸。寬者輕其督責。恕者原其愚拙。備謂求其全責。謂懲其過。苛求謂過于刻責。吹毛求疵之類。此皆刻薄寡恩之事。正與寬恕二字相反。蓋命有貴賤。而其為人則一也。世人不知。往往刻于待奴僕。若以身設處。其地想及子孫之未必免。則平心慈心自起矣。古人云：奴僕亦人子。形體欲惡。與我相同。所少者錢耳。時刻以此存心待之。自然。



寬恕人宜勉之。但寬恕非縱其逸樂怠惰之謂。饑寒必顧勞。逸必均。欺凌必杜。淫惰必懲。無心過犯。必恕。皆是看寬字。有能容度量。看豈宜二字。正要人去。自反自思。昔有賣兒女詩。曰。養汝如雛鳳。年荒值幾錢。辛勤當自愛。不比在娘邊。又曰。器盡眼中血。灑汝身上衣。業緣如未斷。還望夢來歸。觀此情形。當爲淚下。故幼者當憐其智短。老者當念其力衰。

案袁氏世範曰。奴僕下人。天性多愚。作事差錯。違背又性多忘。囑之以事。全不記憶。又性多執。自以爲是。又性多戾。易于抵觸。不識規矩。所以易遭箠楚。然或失手致于不

測者多矣。可不戒哉。故使令之際。有不如意處。當云。小人天性愚故。如此宜憐。其不足而寬恕之。多教誨。則省嗔怒矣。卽或過犯。當懲萬不可遽施鞭打。惟徐徐責問。得解便已。至于婢妾。其愚尤甚。婦人旣多很急之性。暴忍殘刻。不知道理。其責備下人。尤非丈夫比。爲家長者。須平日時刻。以寬待奴僕之理論之化。其苛求戒其打罵。家中子弟。尤不許擅行打罵。有事當告家長。奴僕旣欲其出力。不可不察其饑寒。宿臥處。當時刻留心。看顧。冬之風寒。夏之蟲暑。時須檢點。至于勞逸。須均。欺凌須杜。凡屬家長。當書于座。



右。

漢劉寬盛服將朝。婢以肉羹餉之。失手污公衣。公慰之曰。羹熱得無爛汝手耶。一無所責。

唐韓愈爲袁州刺史。州人以男女爲隸。過期不贖。則沒入之。愈悉令計備。得贖其應沒而歸之。父母者七百餘人。奏請天下著爲令。後爲禮部侍郎。

韓魏公嘗衣書令。僕持燭于旁。僕偶他顧。燭燃公鬚。公以袖拂之。作書如故。不動顏色。公歷相四朝。爲宋社稷。臣其度量寬恕如此。

戶部尙書馬森。父年四十止生一子。甫五歲。夫婦寶之。婢偶抱出門。失手跌傷左額。死。封翁見之。呼婢奔避。自抱死兒入。太夫人驚慟幾絕。撞倒封翁數十次。索婢撻之。無有。婢歸母家。日夜祝天。願公早生貴子。次年遂生森。左額宛然赤痕也。夫奴僕犯罪之大者。莫如殺其子。此事尙可恕。其無心。則何事不可寬恕乎。

陰鏗涼州人。官晉陵太守。與賓僚宴集。嘗以酒炙賜行觴者。衆皆笑之。鏗曰。我儕竟日酣飲。執爵者不知其味。豈人情乎。及侯景亂。被擒。得一人救之。卽前行觴者。



楊誠齊夫人羅氏年七十餘。每寒月晨起詣厨。躬作粥一釜。遍享奴僕。始令服役。其子東山先生告曰。天寒何自苦如此。夫人曰。奴僕亦人子也。清晨寒冷。須使其腹中畧有火氣。乃堪服役耳。自詣厨則食粥無後。先有無之弊。且自家晨起則眾人畢起。此之謂恩中有法。淇州司馬王簡易得腹疾。中有一塊。隨氣上下。既絕復甦。謂其妻曰。我到冥司。為小奴所訟。不可解。以我約束太嚴。遂至斃。今腹中塊乃小奴為祟。妻曰。小奴卑下。何敢如此。簡易曰。世間有貴賤。冥司則一也。未幾果卒。梁仁裕為驍衛將軍。先幸一婢。妻李氏妬虐。縛婢擊其腦。

婢呼號曰。居下卑賤。勢不自由。娘子苦毒何甚。婢竟死。後李氏即病。見婢索命。頭面生疽。晝夜哀號。腦潰而死。凌漢章見一丐者死道旁。頰上有掌痕。乃天生也。問之。旁人有知者曰。此丐姓聶。父嘗為司務。因早朝。從行吏忘攜笏。怒甚。掌責其面。遂仆地死。後歸家。妾有孕。忽見前吏來。徑入其寢。已而生子。掌痕宛然在面。司務心知之。比長日。以弑父為事。父嚴防之。挈妻逃避。其子遂縱酒色。家業蕩盡。卒為丐死。漢章作詩記之曰。平生不信有陰魂。丐面而今見掌痕。寄與世間君子道。莫交結怨種冤根。



王其妻極悍。有二婢虐使之。晝夜不得休息。每見其困睡。將皂角滓其目。經日不能視。人勸之不聽。後王其死。四子亦相繼死。悍妻因病雙瞽。凍餓十年而死。確修陳公曰。此輩惟無智慧。故爲奴僕。若亦有智慧。則不爲下賤矣。以此存心。自然不至苛求。

### 印造經文

註 當世經文。大抵指三教聖賢仙佛訓典而言。造者向所未見。未聞而爲之宣通。向所已見。已聞而爲之刊布。印者寫之不盡。刷印成編。廣行天下也。蓋一身之勸勉。止足動一時。

一人之感悟。而印造之廣布。實可開天下萬世之昏迷。陰功廣博。食報無疆。有力者刊施。無力者書錄。何可不爲奮勉。

案 唐李長者諱通元。欲著華嚴合論。一日負經而行。路遇一虎當途馴伏。元撫之曰。我將著論釋經。能爲擇棲止否。虎負元囊鉢行三十餘里。至一土龕蹲住。元入龕。虎便拖尾而去。元著論時。有二女容色絕世。爲元汲水焚香。供給紙筆。卯辰之際。輒具淨饌。莫知去來。如是五載。著論畢。便爾絕迹。

杭州汪靜虛志欲刻



太上感應篇

文昌陰騭文廣施以薄宦未果其子汪源謹遵先志捐己產刻成多方勸募善士各出貲財印至萬部施散於人汪源夢父謂曰汝不但善承我志且勸善共施我已超昇天堂汝母亦享高壽眾人與汝已登善籍矣  
瑞安王鳳業醫好戒殺放生刻

太上感應篇

文昌陰騭文板印施一日劇病夢被二卒攝去中途見三人立空中一黃衣者曰此王鳳也素刻經文廣布奉行不倦宜

速放回二卒應命鳳醒備述其故益持行廣勸後為仙

黃巖縣進士楊琛未中之時見鄉人刊刻經文布施思念自己無力隨緣助刻第十七號一板夜夢神謂曰已如君所刻中矣後果中第十七名進士以此觀之刻經不論多寡以誠為主楊之少實無力也

休寧方時可家貧多病遇一異人曰子貧而無子壽至三十六欲求清福須種善根時可歸勉力刻

太上感應經

文昌陰騭文印施刻半病即減半刻竣病頓愈生二子後皆貴



竟壽考終。

穎上高天佑。同二生赴試金陵。聞雞鳴山守源禪師有道。行往謁之。師曰。三位皆當中。惟高君不能矣。以途中用楞嚴作枕。故除名耳。高愕然。始悟經在匣中。以匣作枕。不知請出也。及放榜果如所言。高卒以明經守至州守。夫以無心作枕。遂至削名。則知印造之功大矣。

吳門陳松軒。順治甲午冬。閩門大火。城上人見松軒屋上。有長人急救。眾驚異。未幾左右前後焚盡。陳屋獨存。叩其故。蓋所刻感應經板在內故也。

武功縣西寺有藏經。六生講讀其中。寒夜四生取經燒坑。一生取經燒洗面水。一生心甚惡之。不敢言。卽狀元康對山也。一夕對山夢三官排衙。同五生伏殿前。中坐者曰。汝四人何敢取經燒坑。皆合絕後。復問燒洗面水者。合去前程。末顧對山曰。汝何不言。對曰。某年幼。心知不可。不敢犯長者。曰。一言勸止。方可免罪。今怨汝後得志。可護法門。驚覺。遂書其事於簡。數年四生皆絕。尸燒。面水生。以訓書老獨對山高第。

剏修寺院



註。勑建也。從來未有。特為勑建。修整也。整舊如新。令勿坍塌。釋家為寺。道家為院。皆所以供養神明佛像者。神佛虛靈。何處不在。但像法森嚴。甚足動俗人見像生心之意。故勑修寺院。亦有大功。不得謂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一概忽畧也。

案。范文正公讀書長白寺。偶掘地見金一窖。急瘞之。告主僧曰。我後日當修此寺。及公為西帥。僧使其徒謁之。公無所助。但贈書一封。啟視之。殿後有金一窖。如言發之。得銀四萬二千餘兩。用此修寺。餘銀復造范公橋。後公入相。所得俸銀。適合四萬二千有餘。

明弘治中。龔司空。嘉定人。知兗州府。府有嶽廟。素著靈異。每夜聞鞭扑聲。甚厲。弘農往謁。初無所見。左右曰。虔誠夜往。當得見。弘如其言。須臾門啟。有充冕如王者五人出。迎敬禮如賓。旁見一僧。熾炭炙其背。曰。某寺僧也。曾募貲不修建寺院。故受此罰。問可解乎。曰。速悔可免。弘辭歸。使偵僧果疽發背。幾死。告之。故僧懼。傾貲修建。因得愈。嘉興包信之。博學高才。累舉不第。偶至一村寺。中見觀音像。淋漓露立。即取囊中十金。授寺僧。速令修造。僧告以功大銀少。不能竣事。復取細布四疋。新衣七件。與之。曰。但得



菩薩無恙。我卽裸裎何傷。僧曰捨銀及布衣猶非難事。只此一點心如何易得。工完同父宿寺中。父夢伽藍神來謝曰。汝子當享世祿矣。後生子汴孫。檀芳皆登第。秦州何存敬。行商至揚州。見一大寺殿宇破壞。佛像暴露。遂發心出銀五百兩。并募同伴。建造如新。一夕夢神謂曰。汝屋當毀。以勸修佛宇有功。亦爲汝更改如新矣。視之見已屋有光彩如銀色。越數日接家書。知秦州大遭回祿。延燒一二里。存敬屋居中。獨安然無恙。洞庭西湖寺。爲鄉顯陸某。奪作爲書院。且將佛面黃金盡

剝去。已而顯者病瘥。至刮見骨而死。

捨藥材以拯疾苦

註 捨施也。拯救也。疾病最苦。故曰疾苦。天生草木。一物治一疾之苦。此天地拯人之疾苦也。但物之生有多寡。產之地有遠近。而藥材遂有貴賤之殊。在富貴者。何求不得。哀此瘡黎。安得以至其痛苦乎。所賴有仁人長者。廣行方便。竟應驗奇方。以修丸散。販道地藥材。以濟顛連。藥不論貴賤。求者必施。病不論淺深。知者必救。則是天生藥材。僅可以濟有錢之疾苦。而廣爲施捨。實可以拯瘡獨者之哀號。非補天地生成



之未逮。而得同覆載邪。特患求之者無窮。施之者難繼。則亦可廣開藥鋪。取富者之財。以供貧者之取。亦生生不竭之道也。醫家力能爲此。尤妙。倘有未逮。則醫不計利。請不再邀。不以風雨寒暑憚勞。不以路遠夜深阻滯。惟以在牀褥者之刻。不待時爲念。其所積陰功亦不小矣。

案 張彥明。善醫貧不受錢。或反周之。富者亦不計。有請者。卽往。不論早晚遠近。忙暇常雪夜赴人。請家人止之曰。天雪夜冷。明日往何如。彥明日。病人輒轉牀榻。可緩須臾乎。一夕城中火起。周圍燒盡。其居獨無恙。後子孫皆顯貴。

醫官甄百里。賦性真實。凡治疾。不論貴賤貧富。必盡心力。不厭煩苦。嘗以藥材施人。一日上不豫。或薦之一服。卽愈。於是寵冠官禁。賜官爵金銀至二萬餘。

許叔微。嘗以登科爲禱。夢神告曰。汝欲登科。須憑陰德。許自念貧乏無力。於是精意學醫。久乃通妙。人無高下。俱急赴之。不受其直。後夢神授以詩曰。藥有陰功。陳樓閒處堂。上呼盧喝作六五。是年中第六名進士。因上名不祿。升第五。上乃陳祖言。下乃樓材也。

丁彥文。以藥材起家。三十無子。發心將藥材施捨。救人三



年遂得一子名天應。自後益施捨無倦。雖貴重之味。拯人疾苦。毫無吝色。一日販藥渡海。風波大作。同行三十七舟。無一不覆。獨丁舟安然無恙。將抵岸。眾人見丁舟下有神龍擁護。廣施二十餘年。家益富。後天應登第。彥文親授。誥封享壽八十有九。無疾而卒。

金穰縣王叟善醫病者。求請立至。不以童僕自隨。貧家病雖極寒暑。再三往。不以爲難。病愈不責一錢。治藥精。審炮洗曬涼。不如法。不以授人。至老不變。夫婦年八十餘。子四孫二十餘人。曾孫亦娶婦。自叟至曾。凡三十六房。夫婦皆

結髮。子孫俱有貴者。

白岑遇異人授發背方甚驗。有驛吏欲傳其方。普行救濟。與數金。岑以假方授之。不效。後岑爲虎所食。遺一囊於道上。吏拾得之。乃真方也。

段承務精醫術。一富人病段曰。我能療之。非五十縑不可。病者許其半。拂衣而去。後如數酬之。復以五十金爲藥資。求益至二百金。始爲治方。數劑卽瘥。載所獲而歸。夢朱衣者曰。

上帝以爾貪取原賂。無濟物之心。命杖脊二十。醒覺脊痛。令人



視之儼如捶痕。歸家遂卒。觀此則知捨藥材以救人者上帝之眷顧可知矣。

醫者劉某爲薛司法妻醫病。誤用藥死。後數年書有婦人緋衣裳首來。稱薛司法妻求醫。劉偶不在。頃之劉歸。路遇此婦。數其用藥之誤。劉驚駭回家卽死。

施茶水以解渴煩

註 煩煩悶勞熱也。茶水之費無多。而煩渴者得之如甘露。費少而施博。此亦濟人之一端也。冬夏皆有利益。人宜勉而行之。蓋 聖訓全篇不越方便二字。方便實種德之原也。一

杯雖小。方便之功甚大。

案 楊伯雄好施薑漿。一日遇一異人。授以一升玉種子。孫皆大富貴。伯雄享年九十無疾而終。

何一德存心仁厚。慷慨好施。柰家貧力乏。不能遂志。惟於冬月措薑湯。夏月辦涼水。以解道路之渴煩。後遭兵困。絕糧。一門無食。勢不能生。忽於庭中蕉上生一甘露。舉家取之不竭。經月無食。不知飢餓。兵退家中。少長俱安然無恙。裴延年兄弟三人。家雖貧而好施。一日有老人踵門乞漿。兄弟待之盡敬。越數年遭安史之亂。遇老人引入一洞中。



得脫其難。後兄弟皆美官。子孫皆享壽考。

杭州有一賣菜子。事母頗孝。一日途遇濟顛禪師。師索其芥菜一擔。歸告母。母曰。此行僧也。可卽負去。至山門。師命其和乾泥打合爲丸。曰。今廣東痢疾甚多。汝以此藥賣之。每丸止許得銀一錢。療一疾。毋取多。歸可不買菜矣。復歸告母。母曰。師言恒不謬。汝姑往之。及至廣東。果痢疫延門。服卽愈。不數日賣盡。滿載而歸。以此而致富。不復賣菜。一同伴亦負芥菜一擔求師。師曰。此子前生好施茶水。濟路途煩渴。沐其惠者。今生俱以一錢報之。故命其往收此果。

以養親。汝前生從未施捨。叫我命汝從何處收耶。

或買物而放生。

註。物指禽獸魚蟲。凡有生命者俱是。

上帝好生。卽昆蟲草木均不忍其死。故傷生者恒多慘報。夫人以前生之過。致今世之飢寒。奈何以口腹之微造彌天之惡孽。豈不大謬。人能隨遇生物。徧買放生。無論物類之報恩。種種不一。而上天之錫福。歷歷無遺。經云。放生得生。其理易曉。又云。放生戒殺。必護長壽報。更須推此心而廣之。由物而上。及於人。刻刻念念。已飢已溺。以聖人之心。其功德更大矣。愚



嘗歎今世士大夫不惜民命。而僅惜物命。此亦未嘗權而度之也。而放生必須隨所見聞而爲之。若拘一放生之社。定一放生之期。恐放者有限。而所殺者反無窮。此尤不可不知。蓋放生之社。放生之期。貧民欲因之而射利。故曰所殺者反無窮。更有不必費錢者。如當官禁殺牛犬。禁無賴畜鷹犬。漁人用細密網。農人殺活物糞田。及家中不畜雞鴨朱魚。皆大功德。

案黃魯直謂子瞻曰。某適到市橋。見生鶩繫足在地。哀鳴不已。得非哀祈於我耶。買而放之。子瞻曰。某昨日買十鳩。中有四活。卽放之。今日我家常膳買魚數觔。以水養之。

活者俱縱池中。魯直曰。善哉。因作頌曰。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須。莫教閻老斷。自揣看何如。子瞻聞之。愀然歎息。

會稽陶石梁張芝亭同過大善寺。見鱖魚數萬。陶謂張曰。我欲買此放生。奈力弱。兄爲倡募。衆成之何如。張曰。諾。遂先出銀一兩。衆湊成八兩。買而繞城放之。至秋。陶夢神云。汝未該中緣。汝放生功大。得早一科。陶秘而不言。後放榜果有名。乃笑曰。爾時我雖發意。實賴芝亭贊成。奈何功德獨歸於我。不數日。南京錄至。張亦中矣。



長洲韓太史世能世居陸墓甚貧祖永椿每起早持帚掃兩岸螺螄緣岸而上者以入中流脫漁人之取有時楊腹掃及數里又途見攬網所遺螺螄等物必拾投水中丁卯年太史赴鄉試夢神告曰汝祖父功德大矣當令汝入翰林官至一品後仕遷侍郎奉使朝鮮賜一品服凡人貧而無力買者當效此也

嚴泰爲賈廣陵逢一船載龜五百泰以錢五千買放江中買者行未十里人舟俱覆是日泰父在家有烏衣客五百人詣門寄宿送錢五千曰令郎附歸後泰還家父問所由泰茫然不知對父因說客形狀及附錢月日始悟卽所放龜也後遂致富

青浦朱公字三泉順治庚寅至澱山見漁人賣一大龜買放之以小銀牌繫其尾爲誌丁酉歲孫諱袞字秩公入秀水泮歸申澱山道見一大龜尾有銀牌迎舟相向作踊躍狀歸告父漢雄公始知庚寅故事癸卯秋秩公發鄉薦丙辰捷南宮由中書爲樂平令偉績賢聲滿於江右新安胡德昌諱應全休寧人也幼孤事母節婦鮑氏極孝素敬三寶好放生行賈於松江三團鎮四旬無子產五女



善書寶鑑  
人勸其溺。不從。康熙癸巳仲春夢至城隍廟。見神微服坐再拜。神爲扶起。命坐曰。爾本無子。以放生有功。一心行善。今陶姓第七子有善根。是當繼爾。夢覺正值朔旦。隨至廟行香。見神坐一如夢中。初三昌妻程氏亦獲異兆。丑時遂產一子。卽名繼陶。後昌移居青浦。爲善益堅。放生愈力。施藥濟病。刻感應篇陰騭文三千卷。繼陶年十六痘疹危篤。復刊高王觀世音經千卷。神佑如響。後娶媳金氏。夫婦曲盡孝養。奉侍湯藥。與昌夫婦無異。昌壽六十有九。庚申五月無疾預知大限。遺訓畢。左手結真武印。右持

素珠。慨然而逝。繼陶諱萬績。字懋政。痛親染病。昌卽降靈。自稱天庭考校。言歲事豐歉。子孫後世無不歷驗。康熙丙午無錫北關祝某家有一客。偶出閒步。過長安橋。見賣犬肉者。縛一犬至。客問其價。買放之。犬卽隨客不離。數日後客僱船往江陰。發賣棉花有銀三百兩。爲主家一僕竊見。卽與船戶合謀。以酒醉客。用蒲包扎緊投入水中。而去。此犬卽跳上岸。跑入村家。哀鳴不已。若招人。走狀。村人隨犬至水邊。犬跳入水中。啣起蒲包。村人解視。客尙未死。因救醒。仍往祝家。僕與船戶尙未歸也。主家藏客。俟僕



與船戶歸。獲住解縣。卽正典刑。

康熙庚戌二月。鎮江京口一徽商。附魚船至瓜州。見網一巨魚。遂開箱揀銀買放。中有整銀。不覺露眼。漁人遂計誘商云。欲放此魚。須至無網船處放之。乃揚帆北向。至無人處。驀以大網裹商。投之江中。網順流而下。至守帆地處。汛兵忽見巨魚浮空一擲。竟來取網。解出乃人也。尙未氣絕。汛兵白其故。立拘漁人。解至將軍府。截之銀仍歸商。壽禪師放生而証佛果。孫真人全蛇而得仙方。孫良嗣放雀。有百鳥啣泥以助壅。熊慎棄網。由千魚念佛而獲金屈。

師活鯉于元村。增壽一紀。隋侯濟蛇于齊野。獲報雙珠。酒匠救蠅判死刑。而蠅來抱筆。厨婢縱鼈遭熱疫。而鼈出敷泥。李景文每就漁舟買放。及服丹中毒。魚吐沫以解之。毛寶偶買白龜放水。及戰敗自溺。龜承足以渡之。放生之報。不可勝述。畧舉大慨。歷歷不爽。仁人君子宜勸勉之。

或持齋而戒殺。

註。持齋戒殺。與上買物放生等。皆是誘人爲善之術。但買物放生。功德甚大。而貧者恐未能。此則貧富皆可力行。齋不論久暫。是齋必須持者。一心不二。堅守不移。以心持之。



謂也。殺不論物命之大小，是殺必須戒。戒者永不再犯，不但無殺孽，并無殺心之謂也。此二事，人若能持戒得定，便可立地明心見性。要知畜生皆前生造孽所致，無論彼此相殺，冤報鑿鑿，但回想其本來面目，何苦我亦投于羅網。經云：若要延生，只須戒殺，洵不誣矣。

案：胡廬山曰：世儒語不殺生，必斥曰：此佛教，不知禮記曰：天子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無故不殺則有故而殺者，無幾矣。孟子曰：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見殺聞殺，不食則不出見閻者，亦無幾矣。孰謂聖人之教全不戒殺乎？

東坡蘇子曰：予少不喜殺生，近始得斷，有鮓我蠃蛤者，即放江中，雖無活理，度幾萬一，便不活，亦愈于烹煎，何忍以口腹故，使眾生受無量怖苦。

景泰間，臨清生員李清病卒，閻君問在世作何善事，清對曰：每逢四月初八，釋迦聖誕，持齋一日，念佛萬聲。閻君稱善，因問我十王生辰，何無人持齋念佛。清曰：世間不知聖誕，故閻君曰：今示汝降生之辰，汝還世普告世人，是日持齋念佛，得除罪過，生天道。謹附十王誕期于左。



正月初八

第四殿五官  
大王聖誕

二月初二

第一殿秦廣  
大王聖誕

二月念七

第六殿變化  
大王聖誕

二月念八

第三殿宋帝  
大王聖誕

三月初一

第二殿楚江  
大王聖誕

三月初七

第七殿泰山  
大王聖誕

三月初八

第五殿閻羅  
天子聖誕

四月初一

第八殿平等  
大王聖誕

四月初七

第九殿都市  
大王聖誕

四月念二

第十殿轉輪  
大王聖誕

金陵楊章妻選一娘三十無子即與夫別居聽其娶妾惟持長齋念佛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令合家持準提咒及臨終之日家人見童子四人持香花及燭接生淨土婦乃合掌念佛而逝

青陽吳六房僕人吳毛平居持齋戒殺誠實修善後左兵渡江合家避去吳毛獨代主看家被賊七鎗而死主來毛復醒曰我有夙孽當受猪身七次因齋戒之力僅以七鎗散冤從此往生西方矣合掌而逝

張從善年十五嘗持活魚刺指痛甚因自念我傷一指痛楚如是羣魚剔腮剖腹斷尾刮鱗其痛可知特不能言耳遂盡放溪中自是不復傷一物享壽九十有八

蕭寺丞震少夢神告以壽止十八至十七歲即持齋念佛誓戒殺生力行善事已而夢神復告曰汝有陰功不但免



天可望期。願享年九十餘卒。

宜與陳信素戒殺生。正月初三日晨起。見黃衣數人。以物分于人家。信曰。何我家不及。黃衣者曰。此瘟疫也。信曰。吾家何故獨可。不及黃衣者曰。汝家三代不殺生。故無瘟疫。報若永遠持戒。獲福多矣。言畢。俱不見。其年村中死者八九。陳獨安然。後子孫俱登第。

孟兆祥領鄉薦。患脾疾。夢至冥府。冥王謂曰。汝祿尚遠。大但殺生不戒。遂折爾算。今速宜戒殺。持齋。刻夢中語示人。庶可贖此罪。孟許諾。竟夕乃甦。後會試。畢有訂遊西山者。夜又夢主者厲聲叱曰。吾貸汝命。速將夢語廣布陽間。否則立擊汝死。孟倉卒遽還。邸舍行李不及收。封閉一室。是夕棟折。所臥榻為齏粉。因刻夢語篇行世。

婺州陳彥有姻家。送一羊租戶。以一褚償債。彥欲元日待客。殺之。其弟呬再三勸。不從。十三日。夢人引入一衙門。見官府升堂。案上有三簿。一曰放生。一曰殺生。一曰救生。吏揭簿示曰。陳呬某日救一羊一猪。令呬書字。呬曰。雖勸卒殺。不敢冒功。傍有一黑衣一白衣者。向呬拜曰。當時荷蒙援救。雖令兄不從君之恩。不可忘。書字畢。乃醒。以告兄。因



善書寶鑑  
而一門戒殺世富貴

蕪湖第一酒家累資數千而所殺生命不可勝數人勸改業弗聽其子年二十患肝疾頭不能仰痛楚呼號二載忽一日見有無數鷄鴨索命嘔血如注腎囊脹破手足搐搦如鷄鴨被殺之狀死時遍身血痕皆鷄爪跡不一年家遭回祿產業蕩然一門盡卒于瘟疫

泰州定安鎮姓韓者自幼屠猪一日忽自煎百沸湯傾滿宰猪盆解衣就浴妻立阻不得遂入盆中展轉皮膚潰爛不知痛楚且自拔其髮舉以示妻曰這猪頭還有毛人不

買也遂死

金秀才淮人也冬月掘地殺一蟄蛇蛇死時怒目視之旬日金手股間忽生一癰有赤蛇一條從瘡中出金向天地悔過永戒殺生久之方愈

雲間顏章敬字生愉不嗜殺生而未能力戒康熙十五年九月十五夜夢一羽士形似呂祖率敬遊于金臺之上復見北向一臺五彩具備羽士曰此仙家鍊丹臺也敬問鍊丹之法曰日打百鳥爲度敬蹙然曰

上帝好生惡殺此言何謂也羽士遂不見忽有無常在側曰奉



言言寶鑑  
上帝命送長生位與汝。敬見龍邊綠地上書曰：上帝好生惡殺長生位。敬因想位曰：長生而屬無常者，乃天命無常之意。能好生惡殺，即可長生。不能則否。須臾俱不見。臺上忽現出三尊大佛，金光燦爛，滿地金沙。敬赤身叩首，愧赧無地。又見三尊佛從西方來，敬即叩首曰：弟子奉齋不謹，奈何？弟子欲心未斷，奈何？第一尊不顧而去，拜第二尊亦然。拜第三尊，佛將右指點敬而言曰：欲心易斷，齋心易謹。恐汝不肯耳。敬復稽首曰：予一念奉齋，見輩腥便動念。一念斷欲，而欲心復起。何道而可以見輩腥不動念。

欲心自然不起。佛將左手向東北一指，空中復現金蓮內佛一尊，對敬曰：向佛人，汝念是佛何怕？欲心不斷，念是佛何怕？齋心不謹，言畢而去。敬即拜佛而醒，因虔奉斗齋，嚴持戒殺，不特鷄鴨魚鱉不敢動，即蟲蟻細命亦不敢傷。猶恐家人不謹，背後犯戒，特于竈神前誓于家人曰：儻家人不謹，背後殺生，即減敬年一歲。于是家人畏謹，凡屬魚蟲活者必放，不敢復傷。如是三年，至康熙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次男光斗，即秉衡發熱，出花十九日，痘現復收，已成反關發喘，名醫束手無救，因虔禱于



上帝與

帝君之前求轉死回生。至二更時分。男昏迷頓醒。目見朱衣神。拂其體。復發其痘。至天明。痘花復發。要害全消。更覺稀朗。

十八年正月十五日。敬率男拜謝。

帝君曰。此戒殺報也。汝不殺眾生。故不殺汝子。因醒告家人曰。永守勿忘。天高聽卑。敬現獲戒殺之報矣。幸天下之仁人君子。共勸勉之。  
章敬自述補

客人吳兆興。北京人也。戒殺持準。提齋咒十年。康熙二十年三月初十日。停暫京口馬頭。見岸上一家宰鷄。問其故。

云家常飯。兆興力勸不從。兆興登舟。夜夢一二眼多手神。曰。汝能戒殺。已脫十禍。十死矣。將來更有好處。今日勸人戒殺。彼雖不從。功仍在汝。但彼若從汝言。尚有一年壽。明日午刻。喉疾而亡矣。覺來驚駭。及天明。即去生理。相忘其夢。至晚歸船。聞其家哭聲大振。詢其人曰。即殺鷄者。問其病曰。喉疾也。兆興駭報應之速如此。刊以勸人。人何可以口腹之故。自蹈子禍也。  
章敬述補

青浦東門內翁某。父某以宰猪為業。老來兩手僵直。晝夜並連。不能伸屈。如細綁猪足狀。時刻疼痛。叫人以引線刺。



之其痛少。戒三年而卒。其子不能改。過復習父業。康熙二十一年三月十七傍晚。忽起天火。攢燒一家。四鄰無害。逼鄰某樓房間壁紙窗外。經遇火。竟時不焚。獨翁家忽成灰燼。章敬述補。

松江東門外張塔橋張某者。以宰鷄鴨爲業。一生積置房屋數間。命田三十畝。康熙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雷雨大作。忽滿室烟火。將伊宰殺器具并匣中田房戶契盡行震碎。吸投河中。鄰佑驚駭。越數日作鷄鴨狀卒。章敬述補。

舉步常看蟲蟻

註。此與下禁火句皆是戒殺內事。言其易犯者且不可犯。則其餘殺生之事。安可不時刻存之于心。蓋草木猶天之生命。古人方長不折。况此有形有性能飛能動者。觀上救蟻獲狀元之選。則蟲蟻何可忽之。世人愚昧。往往于草木蟲蟻。視爲無知之物。其違。

上帝好生之戒多矣。常者是時刻照顧之謂。時刻照顧。尚有悞傷。豈可隨足而蹈。世上有等小兒。以飛蝶爲玩物。以殺蟻爲遊戲。致大犯夭折。小犯瘡痕。爲父兄者。不可不爲痛戒。

案。梁榼頭師戒律精進武帝崇信之。一日上與師對弈。



從下一殺著。因大聲曰：殺却！使者不詳，遂出斬之。後上復召師，乃奏曰：已奉旨殺訖。帝流涕悔恨，因問師死何言使述之。曰：僧無罪，却是冤孽。前劫我為沙彌，冬以剗地斬一白蚯蚓，是帝前身，故受此戮。帝因作佛事懺之。

宋仁宗在宮中，凡便溺時必照顧蟲蟻，慈心及物，故享位最久。帝王且然，况庸人乎！今人便溺，隨地自肆，濕生之類，傷害無算。積而計之，獲罪非小。更有人家奴僕，不顧蟲蟻，澆潑熱水，蛭蟻之屬，多被傷害，尤宜戒之。

胡儔字伯安，當省試，謀徒僻地，得潘氏園，羣蟻聚于室，以數十萬計。童子篝火將焚之，儔曰：以我一夕圖安，傷數十萬命，不忍也。亟還故居，迫入試，搆三義思，窘甚，忽蟻集筆端，不可逐。久之，文思泉湧而出，經義立就。蟻遂不見。既得薦主司，謂公經義殆有神助。公知為蟻報益，好存活蟻，蟲舉步不輕下足，官至觀察。

武惠王曹彬所居堂屋，敝壞。子弟請修，彬曰：時方冬，月墻砌之間，百蟲所蟄，恐傷其生。其待之後，子孫奕世貴顯。昔有比丘與一沙彌共處，比丘入定中，知沙彌七日當死，因諭曰：父母思汝，汝可暫回。過八日再來，欲其死于家也。



沙彌既歸八日果來比邱異焉復入定觀之乃知沙彌歸于路中見一蟻穴流水將入急脫袈裟聚土壅水水不得入以此延壽一紀

杭州一婦某氏惡蟻循行厨竈輒燒之又常以石灰填蚯蚓穴後生一子方懷抱偶婦出外歸見牀間一黑團驚視之則其子也羣蟲蟻與蚯蚓攢嚼無縫而死矣有彭和尚者性惡螻蟻火燒湯潑不可勝數及病篤螻蟻滿牀上周匝其身因遷于別靜室將石灰周繞之又自空飛來卒爲所害及死口眼耳鼻皆滿觀者如市因而一方

共以爲戒

某人者住松江東郊三角地開腐店有子某有勇力過人康熙二十二年十二月初七日天氣忽熱于水邊見大蛇一條入洞某執其尾倒拔斷鄰婦楊氏見之云打蛇不死必有餘害應掘得其上段亦殺之當卽掘之不得又鄰人某曰應打爛投之對河又鄰人周某曰應打爛而煨之當卽將蛇尾打爛投之對河初八日某卽病下半身痛不可言諸名醫俱不識朝夕哀號不絕百禱不愈越數日鄰婦楊氏忽見此蛇暴死又數日鄰人某暴死又數日鄰人周



某亦暴死。目中俱見此蛇。而某之痛苦日甚。一日至二十三年三月。忽起遍身腐爛。出蟲成團。至四月初八日。自頂至踵。寸膚落盡。僅存白骨而死。初十將入棺。其夜某人于地上踐着一大團甚異。舉火視之。乃卽前年某所斷之大蛇也。驅之不動。因拜而告曰。我子殺汝。我誠敬力禱。汝不肯捨。今四人俱死。可以已矣。我與汝無讐。汝無驚我。蛇忽疾行。處于棺下。俟蓋棺畢。蛇卽疾行而去。章敬述補。

禁火莫燒山林

註 禁者嚴戒之意。火性猛烈。物不可遇。山間林木之地皆

飛禽野獸所棲。草茅之內百蟲所集。若縱火燒之。則無萬生靈。俱爲滅絕。豈不大干天怒。故焚林而獵。與竭澤而漁。墳穴覆巢。其罪相等。

帝君恐人無知。而蹈于無間之罪。故諄諄戒之。嘗有小兒于荒地墳墓間。戲放野火。父兄家長。不可不爲痛戒。清明表墓。易于誤犯。亦須留心。要知一時快意。歷劫難逃也。

案 唐汾州獵戶摩兒。一日與男師保相繼而死。比鄰有祈隴威者。病卒。復甦曰。于冥司見摩兒與師保父子在湯鑊中。皮肉俱盡。惟見白骨。良久復還本形。隴威問其故曰。



常以火燒山林故受此罪

唐屈突仲任好焚林恣獵殺害無數一日暴卒復甦曰見一判官乃其姑夫鄆州司馬張安也謂仲任曰汝殺業無比何法可救任叩首哀求判問明法者明法者曰必得受殺者肯乃可蓋誘之曰任殺命無算今嚮割其肉無益于爾不如放回令寫經萬卷超度汝輩而諸類憤恨不許乃以袋裝仲任瀝其血一盆徧灑之諸類憤食其血乃姑許因得放還遂刺血寫經求脫惡罪如是數年乃卒唐內侍徐可範性好焚獵殺害甚多後從僖宗幸蜀得疾

每睡見羣獸鳥雀啄食其肉痛苦萬狀命將盡惟存一束黑骨而已

高陽許憲為餘杭縣令其子獵于仇王廟側放火大獵忽有白麀從屋後出命以火圍之風吹反覆其面焦頭爛額而斃憲繼以事免官

德興有程姓者世業弋獵常以火焚燒山林家道頗裕輸租入郡適有市紙面者買其六面分與六孫六孫甚喜各戴為戲家畜獵犬數十頭見之爭前搏噬擊之不退六孫皆斃



點夜燈以照行人

註 月晦無光。天恩有缺。雨雪泥濘。行人尤苦。夜燈之點。費少功多。所以點燈之心。生生應得明眼之報。為其心不欲人陷于黑暗也。經云。人點夜燈。上界視之。其光如電。故人遂名。天燈。又云。癘疫流行。不入夜燈之室。以其普照行人有功也。又云。天燈照水。一里魚蝦。可免網罟。則不特濟人。并可澤物。若能勸里中之人。五六家。一點燈燭。輪供火光。連續即為不夜之天。長明之月。補天恩之未逮。功德豈淺鮮哉。

案 宋王榮家。頗厚。因無子。力行善事。嘗建天燈于要路。

每月黑則點照行人。又設小燈百枚。遇黑夜遠歸者。則給之。天雨則捨草履雨傘。如是數年。連生二子。聰明穎異。皆成進士。

吳郡邱繼周。為邑庠廩膳生。樂善好施。凡宗族鄉黨姻戚。知交。無不沾其惠者。每以昏夜。施點燈燭。以便人往來。久而不倦。後享遐齡。崇祀鄉賢。子近義。孫士芳。曾孫之蕃。相繼登科。克世其家。

陳覺。一年之內。闔門盡遭雙瞽。醫禱兼行。無效。一日遇一異僧。語之曰。汝一生以智巧欺瞞愚昧。故獲此報。禱何可



善言寶鑑  
四  
曠覺願改過自新以求醫治之法。僧曰：永點夜燈以照行人。行人之目明，家人之目或可不昧。覺即奉行不倦，并勸里中共施。點照三年之內，始終如一日，一門俱不藥而愈。來年瘟疫徧及，獨陳覺里中俱得安然。

造河船以濟人渡

註：濟渡在大人爲偏小之事。孟子所謂惠而不知爲政者也。然士庶人能于不便之處，力行方便之事，此一念能感格上蒼，與功及萬姓者，同况江浦巨津，有不可以橋梁通者，則爲政者亦不可概以偏小視之。小則免人厲涉之苦，大則除人飄沒之災，此方便中最利益者。有力獨造，無力勸成，皆有大功也。經云：作舟楫渡人者，得隨意亨通，永無險阻。報又云：得貴人提攜，報自欲廣福田。以下至此，歷舉爲善之事，諄諄以示勸。

案：宋蕭振，温州平陽縣人，家居浙江，生平好獎善類。見江濱過客有颶溺患，因造巨舟募工以濟人，人頌其德，名其地曰蕭家渡。後登第爲成都太守。

海南倫公文叙父好造舟渡人，施茶濟渴，後生公狀元及第，亦好善。一日見里人顧紀將殺一子母牛，牛啣刀以蹄



踏入泥中。公買放之。神報夢曰。汝父捨舟。施茶。貴積爾身。爾又積德。宜益昌。爾後三子果悉登甲第。

楊少師榮世。以濟渡爲生。久雨溪漲。橫流衝毀民居。溺死

者。順流而下。他舟皆撈取財物。獨少師祖父。惟以救人爲

事。財物一無所取。鄉人嘆其愚。後生少師。弱冠登第。位至

三公。

高郵羅州判者。賦性仁慈。宏治初。運河未開。河中。大風時

遭漂溺。羅每俟風作。必率役人夫甲。等集艇。以爲救援之

計。他日一舟中流。遭覆。急督人夫救之。一舟之人皆死。所

救活者。惟一少年。至岸視之。乃羅之子也。自鄉來省親。而

附此舟。父子感泣。叩謝天地。天之報施。何捷也。

方世隆。好造渡船。以通斷路。以濟浮沉。後生一子。名雲路。

任湖廣總兵。戰敗。賊追至大河。無渡。仰天大哭。有老人以

舟渡之。路問此地何得有舟。老人曰。汝父所造。路疑之。及

岸。忽不見。因知是父造船。濟人之報也。遂對天拜謝。賊不

得渡而退。

蜀人徐宗仁。鄉有兩石橋。夾江水。勢湍急。渡者溺死甚多。

蓋因船小。石觸之卽碎也。宗仁乃造巨舟。兩頭裹以鐵葉。



命僕撐渡。忽有道人叩門曰。公壽止四十三歲。今有陰德。可延。徐又夢至一府。見濕衣鬼三四百。執卷王前。言徐宗仁。濟生拯死。功德莫大。乞與夫婦壽考。王呼左右以卷示。曰。汝陽數當盡。因造船功大。今延壽三紀。及覺。益樂善好施。果愈三紀而終。

劉鬚子。山西人。貿易真定。過滹沱河。見船小人多擁擠。不開。捨造大船。價值百金。後攜千金回家。路遇盜。問曰。爾是捨船於滹沱乎。曰。何以知之。曰。今早林間有人言。前路劉鬚子捨船功大。劫之罪不小。見爾長鬚。故知之。劉遂得免。

文昌帝君陰騭文註案補錄

濟急如濟涸轍之魚案

李凝家貧而好善。時有平陽耿廉械送京師。中途妻忽欲產。人皆不肯納。妻卧草中哭泣甚哀。凝見之。留入室。曰。人孰無緩急。何必以入室爲忌哉。倘產爲風露所感。則母子俱不能生。我寧留之。而受不祥。何忍死其母子。後凝家非惟無有災禍。抑且百福駢臻。蓋其報也。宋濂太史高其行爲之傳。

矜孤恤寡案



杜環父友常允恭。以宦沒九江。其母年老無所歸。冒雨至環家。環見大驚。曰：母非常夫人乎？何爲至此？母泣告以故。環亦泣扶坐拜之。敕家人事如母。母性褊急。少不愜。卽詬怒。環輒順之。奉彌謹。及有疾。親爲侍藥。卒。環爲殯。歲時祭其墓。人咸稱其高義。

襄陽衛敬瑜妻年十六而敬瑜亡。父母舅姑咸欲嫁之。號哭截耳爲誓。乃止。所居有燕巢。常雙來去。後忽孤。飛女感其獨栖。乃以縷繫足爲識。後歲此燕復來。猶帶前縷。女因爲詩曰：昔年無偶去。今春又獨歸。故人恩旣重。不忍復雙。

飛。寡婦之苦心如此。仁厚君子。所以必重憫也。

萬曆間鎮江趙某。兄弟同居。趙某客廣東。弟念嫂甚美。誓之可得重價。詐言兄死。嫂設位成服。叔諷其改嫁。嫂正色立誓。有大賈構美妾。某密令商人窺其嫂。真絕色也。遂議三百金。給賈人。曰：嫂心欲嫁。而外多矯飾。且戀母家。不肯遠行。須暮夜猝至。見衣綺者擁之登輿。歸語其妻。嫂見白金滿案。密語多時。止聞暮夜來娶四字。嫂知佯爲笑容。曰：叔欲嫁我亦美事。何不明言。媼不能秘。曰：此富商是汝一生受用。嫂曰：今宵吉禮。素粧未便。曷以媼之服易我。媼不



疑其夫未曾以縞素之說語其妻也。脫色衣易其白服。并易緇髻。置酒敘別。嫂灌醉其媼。潛往母家。至暮。賈率眾見白衣婦。蜂擁而去。媼亦艾醉不能語。其夫天明歸。門戶洞開。見二穉子號啼。索母。叔追及江口。問居。停主曰。昨宵揚帆已去。叔又念床頭有賣嫂銀。可以娶妻。探之。因門啟。又爲寧窺盜去。其兄自外歸。囊橐纍纍。里巷來慶賀。妻聞而歸。相見和悅。叔失其妻。亡其金。慙極自經死。

### 敬老憐貧案

申文定公乞休歸里。微服步一小菴。見一老人倚門曝日。

熟視之。乃舊鄰王皮匠也。呼之曰。汝認得我否。王驚曰。太師爺不覺膝已屈矣。公扶之起。入與坐。王忘其賤。謂公曰。牀頭有濁醪。用一杯禦寒否。公曰。可。及相對歡飲。是日撫院設宴虎邱。命中軍官踪跡。公曰。今日與故老聚談。不能舍此就彼矣。中軍諾而退。與王老盡歡。明日遣人厚卹其家。公兩子一布政。一尙書。孫侍郎。

### 斗秤須要公平不可輕出重入案

天啟辛酉元年二月初三。雷震蕩口華中翰家。堂柱分爲四。而屋不圯。升斗秤斛悉置廳前。揮擊粉碎。貪利之報。



奴僕待之寬恕。豈宜備責苛求案。

柳宗元爲柳州刺史。不鄙夷其民。惟務德化。先是以男女質錢。約子本相當。則沒爲奴婢。宗元與民設法。悉令贖歸。至今廟食其地。

印造經文案

宋趙璧應舉赴京。妻亡。璧及第歸。將至家。見亡妻在路旁哀告云。在生殺害物命。每以酒醉蟹食。冥司罰我在蟹山羣蟹鉗咬。晝夜受苦。冥司深敬寫金剛經。乞寫七卷。可拔地獄之苦。璧到家卽爲寫經。方了兩卷。至妻墓所。見一老

翁自稱山神云。汝妻承寫經功德。已出地獄受生矣。或持齋而戒殺案

朱璣曰。天地之大德曰生。貪生畏死。愛親戀舊。知痛覺苦。凡物皆與人同。其不同者。人有智而物無智。人能言而物無言。人力強而物力弱也。經曰。一切畏刀杖。無不愛壽命。是以王克殺羊。羊奔客而拜訴。鄭生刳鹿。鹿跪泣而吞聲。驚禽投案。尙請命於魏君。窮獸入廬。竟求生於歐氏。又如沈內翰通判江甯。厨中殺羊。羊脚刀而藏牆下。楊傑提刑時。夢婦百餘。蛤蚧能執紙以訴。有生愛戀。其情如此。生我



之日。謂之母難親在。固當齋心致敬。親亡亦宜蔬食呼天。乃恣口腹以殺衆類乎。故生日不宜殺生也。凡人無子則悲。有子則喜。今乃慶我子生。致他子死。且嬰兒始生。不求長壽。而反造孽乎。故生子不宜殺生也。喪以哀爲主。殺乃罪之魁。陳燕享於哭泣之位。徒飽生人。侈鼎俎於棺槨之前。益增冤業。故喪事不宜殺生也。春秋祭祖。忌日薦先。原以將子孫之血誠耳。但當解放。以祛宿罪。豈宜殺害。以造新殃乎。故祭祀不宜殺生也。人有疾病。輒殺生祀神。以求佑。不知我欲求生。反殺他命。以活我命。神既有靈。其來享

乎。故祈禳不宜殺生也。平等爲佛。正直爲神。斷無因賄降福之理。今人告許宰殺。此名惡願。縱得遂心。果報在後。故許願不宜殺生也。夫婦初婚。萬世之嗣。生生之源。祖宗所恃。今乃極意割宰。是聚斂殺機於閨門之內矣。故婚姻不宜殺生也。王賓酬獻。不聞砧上哀號。燕笑滿堂。那見釜中苦楚。則古人所謂二簋用亨之意。可師也。故宴客不宜殺生也。上天不生無祿之人。苟有一技一藝。皆可得食得財。何苦奏刀推刃乎。故營生不宜殺生也。割禽獸以肥己身。靈蠢何分烹血肉。而食肺腸。顛倒殊甚。况脂膏易盡。而寃



業仍存乎。故奉養不宜殺生也。殺一命以活一命。仁者不爲。况生死分定。未必其能活乎。故用藥不宜殺生也。病者求安。亦如物之惡殺。令人謂物命難延。理宜烹宰。亦將謂人既病癘。悉可誅夷乎。故養病不宜殺生也。道流醮畢。禮崇謝將。大者羊豕。小者三牲。夫神聖豈爲區區口腹而降福於修功德者乎。故謝降不宜殺生也。近俗除夜。大者到羊蒸豚。次用雞魚猪首。抑知臘盡春初。乃百神祖宗同來降鑒之時乎。故除夜不宜殺生也。餽遺固爲嘉禮。肥鮮乃動殺機。在己爲衆殺而獨受愆。在人恣一飽而不任德。故

饋遺不宜殺生也。功名發軔之初。正仁愛沛流之日。何忍使物類夭亡。暴殄傷生。驕奢敗德。故榮遇不宜殺生也。餞別那得無情。素羹亦自有致。何必侈一時之填積。竟爾聚六畜之冤號哉。故餞別不宜殺生也。飼金魚者。蟻蝦之屬。萬計。飼白鶴者。鰵鱖之屬。百千。貴人怡悅耳目。有殺業存焉。故玩好不宜殺生也。卽此推廣。則方寸之中。具有天覆地載之量矣。已行者勉之。未行者勸世可也。紀曉嵐曰。今之按日持齋者。居恒則不能戒殺。夫佛氏豈以茹蔬爲功德。正以不殺生耳。如曰某日持齋。佛大歡喜。



非是日則烹宰盈庖佛不問也。有是理乎。儒者遵聖賢之教。固萬萬無斷肉理。然無故不殺。禮有明文。則自實祭養親而外。特殺亦萬萬不宜。豈可以一嚮之故。遽戕一命。以一羹之故。遽戕數十命。或數百命乎。東坡先生向持此論。竊以爲酌中之道。願與修善果者質之。

劉喬松曰。予少不喜談佛老。亦不信報應。每食必窮極肥甘。最愛食牛肉鱔蟹等物。乾隆二十一年正月初三日。夜夢道者曰。汝今年五月二十六日必死。予曰。予今年二十四歲。老母五十九歲。一子六歲。予死。老母無人奉養。子亦

不能成立。君既知予之死日。自必能禳解使予不死。爲幸道者曰。食牛之人。最干天怒。汝好食之。且汝庖廚之中。日將鱔蟹等物。斬頭剖腹。付大投湯。司命神錄汝罪愆。奏聞上帝。因此奪汝之壽。予何能爲汝禳解。惟汝自今後痛改前愆。誓願持齋戒殺。永不食牛犬鰕鱔龜蟹鳥鯉鳩雁等物。力行濟人利物諸善行。或可免死。予曰。予母持觀音齋。予隨持之。可乎。道者曰。汝母持齋。誠潔不食牛犬鱔蟹等物。且常誠汝宰生。不許汝牛肉入廚。

上帝久已知之。無如汝不遵訓。另置廚灶。恣意宰殺。故奪汝壽。



汝罪本不可道。惟念汝母持齋守戒有年。只汝一子。

上帝憐之。故命示汝以夢。冀汝改悔。可終母餘年。汝宜速改前愆。萬勿因循致譴耳。予驚醒。自思隨母持齋。每年必於二六九月皆茹素。不食葷腥。何能甘此淡薄。且想牛肉鱸鱉之味。實爲甘美。覺難棄捨。夢恐不足信也。晨起意欲將夢告母。迴思告必命予持齋。是以不告。總疑夢係妄誕。歷久已忘。至五月十九日。因造倉房。僱舟往縣買料。而賣木之處。瘟疫流行。每日死者無數。城內向有相識之周立先者。進城向各店詢其家有病人否。咸曰周家清泰。予卽與周

宅作寓。是夜覺頭痛身熱。次日不能起。周卽爲予僱舟歸家。而頭痛身熱更甚。醫藥罔效。忽憶前夢。始爲母備述。母遂命予強起焚香。對天懺悔前愆。誓願持觀音齋。永戒食牛犬鱸鱉烏鯉鳩雁鰕螺等物。并遵行一切濟人利物等事。以贖前愆。母亦爲予哀禱。後二十六日。夢至一街。過石橋。忽見無數人馬。對面飛奔而來。予卽復過橋。同跑乘馬者曰。跑向何處。趕執予臂。復有一乘馬者奔來曰。彼已誓願改悔。姑釋放之。執予者卽擲予於地。一跌而甦。醒則汗流遍體。而頭痛身熱卽除矣。至此始信前夢。遂虔持觀音



齊。遵不食葷戒。不但鯢鱓龜鱉鳥鯉鳩雁牛犬豕不敢食。凡遇一切生物。卽買放之。每日跪誦。

太上文帝各經。祈求母壽。及己身名祿。凡一言一行。舉心動念。時加檢束。於濟人利物之事。黽勉奉行。果蒙上天默佑。母患三十餘年常發之氣疾。自此永除。得享八十康壽。予亦得援例出仕。受祿奉親。此予持齋戒殺改過遷善之實驗。



